



DIVISION OF CLINICAL PSYCHOLOGY

The Hong Kong Psychological Society Ltd.

香港心理學會 臨床心理學組

[http:// www.dcp.hkps.org.hk](http://www.dcp.hkps.org.hk)

Room 506, Lemmi Centre, 50 Hoi Yuen Road, Kwun Tong, Kowloon

香港九龍官塘開源道 50 號利實時中心 506 室

2018年7月10日

致：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臨床心理學家認可醫療專業註冊計劃

就政府於2015年推出的「認可醫療專業註冊先導計劃」，香港心理學會臨床心理學組 (DCP) 於2017年2月遞交申請，於2018年6月11日獲得由衛生署委任為獨立認證機構的香港中文大學賽馬會公共衛生及基層醫療學院 (JCSPHPC)通知，可以進入認證評審的程序，並於2018年6月23日開始接受由JCSPHPC安排的有關訓練。由申請開始，本會一直與JCSPHPC及各持分者保持溝通，就臨床心理學家的註冊計劃的方案解說，及聽取各方的意見，並分別於2017年11月及2018年5月就提出的方案舉辦了兩次公開的諮詢，其中包括由公開論壇（備有國際公證人在場見證）和網上問卷調查，並接受公眾提交意見。本會知悉近日社會就相關的議題有不同的意見，所以希望能向各委員闡釋一些要點，務求讓各委員對這議題有一個更清楚的了解。

香港心理學會臨床心理學組(DCP)的背景

1. DCP是香港心理學會屬下的一個專業組別，成立於1982年，是香港臨床心理學專科最具代表性的團體，現時有大約600個會員，佔全港約九成的合資格臨床心理學家。分別受僱於香港各政府部門、醫院管理局、非政府機構，及私人執業。DCP的會員均擁有合資格臨床心理學碩士或博士學位。雖然大部分的DCP會員均畢業於由香港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所主辦的臨床心理學課程，亦有約15%的會員來自海外的臨床心理學課程。事實上，只要申請入會人士修讀的臨床心理學課程得到頒發學位所屬國家認可，而課程內容沒有顯著的偏差，DCP樂意接納這些人士成為會員，一起去努力維護香港的臨床心理學訓練和服務的水平。

DCP 對於制定「專業註冊計劃」的信念

2. DCP一直關心香港大眾的精神健康，在過往的日子經常於不同層面作公眾教育，提倡及關顧市民的精神健康（詳情可參閱敝會網址 <http://hkps-dcp.org.hk>）。所以對於政府對「認可醫療專業註冊計劃」訂立的目的——維護專業水準、確保專業質素以保障市民利益——十分認同，亦以此為DCP所提出的「臨床心理學家認可醫療專業註冊計劃」方案的基礎原則。本會認為，唯有確保臨床心理學家有足夠及合適的專業能力，服務使用者的心理健

康及安全才能得到保障；亦唯有確保臨床心理學的基本培訓標準能涵蓋充足而廣泛的臨床訓練，不同群組的市民才可以得到適切的服務。

3. 香港的精神健康專業人才短缺，包括臨床心理學家在內，是一個不爭的事實。然而處理這個問題不能單單從「量」去出發，倘若專業水平不能得到保障，即使增加了人手，亦不能達到預期的效果。需要臨床心理服務的人的心理狀況每每處於一個脆弱的狀態，極需合適的專業能力去提供服務，否則會出現負面的後果，包括誤診、延誤治療、增加情緒困擾，甚或其他更長遠的影響等等。因此，本會認為，增加專業人手絕對需要建基於確認基本的專業水平的大前提之上。
4. 要增加合資格的臨床心理學家人數，從外國得到認可的臨床心理學課程畢業，而又符合當地執業資格的人士，是理所當然的潛在人力資源。然而世界各地在培養臨床心理學家的制度上各有不同，由招收學生要求、課程涵蓋範圍以致註冊制度，都基於當地自身的歷史和制度，有所差異。所以對於從海外的臨床心理學課程畢業的人士學歷的評審，更需加倍謹慎。這個謹慎的態度的最終目的還是要保障公眾福祉。

香港的臨床心理學培訓課程

5. 可幸的是，香港在臨床心理學家的培訓上，也積聚了一定的經驗。香港大學的臨床心理學碩士課程，始於1971年。往後香港中文大學亦開辦了相若的課程。現時來說，這兩個課程都是兩年制全時間的碩士課程。多年以來，在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的資助底下，這兩個臨床心理學課程培訓了一代又一代的臨床心理學家，在不同的崗位為香港的市民提供精神健康服務。有關這兩間大學的臨床心理學課程詳情，以及培訓質素的監察機制，可以與相關負責的教授聯絡，他們分別是香港大學的李涓珍主席教授和香港中文大學的梁永亮教授，以確保得到清楚無誤的資料。

DCP對於臨床心理學培訓準則的立場

6. DCP對於臨床心理學培訓的準則及質素保證，一直極為關注，因為它是臨床心理服務質素的根源。早於2008年，DCP已經制定有關認可臨床實習單位及認可課程的準則。有關資料可參閱：
https://hkps-dcp.org.hk/images/downloads/accredited_placement/Guidelines_for_Accreditation_of_CP_placement.pdf
https://hkps-dcp.org.hk/images/downloads/recognition/Guidelines_for_Recognition_of_CP_program.pdf
7. 無論是本地或是海外具專業認可的臨床心理學課程，都具備三個重要的元素。它們分別是（1）臨床心理學學術知識專傳遞；（2）臨床督導訓練；和（3）獨立進行實證研究而達成的論文；缺一不可（有關海外臨床心理學課程認證的要求，可參閱列舉於後的文獻列表）。由於臨床心理學是一個應用心理的學習，修讀課程的人士必須擁有穩妥的基本心理學知識，亦即是心理學學士資格或相等學歷。再者，一個健全的臨床心理學課程需要有合適的配套，包括師資、評核機制和傳授模式。相對來說，要培養一個有合適專業水平的臨床心理學家，這些細節比起學位的名號——博士或是碩士——更為重要。誠然，海外各地的臨床心理學課程已經陸續由碩士課程轉至博士課程。香港現時由香港大學和香港中文大學提供的基本的臨床心理學課程，在大學資助委員會的資助底下，仍然維持在碩

士學位的水平；然而，在質素上，卻是恪守所有培訓的核心元素。另一方面，這兩間大學亦有各自舉辦自資的臨床心理學博士課程。

臨床督導質素的重要性

8. 臨床心理學家需要面對有精神健康困難的人士，針對他們的情況，作出準確的判斷，適時提供合適的意見，進行有效的治療。在這個認知的基礎之上，臨床心理學培訓課程中「臨床督導」的重要性就不言而喻了。在培訓中的臨床督導來說，實習的時數固然重要，因為有足夠的時間才可以在實踐中吸收經驗。然而，提供督導的臨床導師的資歷、臨床督導的模式、臨床督導所涵蓋的服務對象群組種類的闊度，都決定了臨床心理學學生們所得到的實踐經驗。DCP認為，一個有效的臨床實習，必須由合資格的臨床心理學家提供。
9. 事實上，本地兩間大學的臨床心理學課程的學生，都必須由合資格而本身於實習機構內負責臨床心理服務的臨床心理學家的督導下進行臨床訓練(onsite supervision)。學生在實習時面對的受助者，是實實在在經歷情緒或精神困擾的人士，任職於機構的臨床心理學家，在督導的過程中，需要對受助人負全責。唯有這樣，接受服務的人士的福祉才可以得到應有的保障。學生的首要角色是學習如何擔當一個臨床心理學家的責任，而不是提供服務。在場在職的臨床心理學家才是確保受助人得到應有服務的專業。
10. 在督導的過程中，學生可以有機會當場觀察督導的應對，督導亦可以實時實地觀察學生的表現，然後基於確切的資料作討論，給予回應以及作出評估。現場督導的模式可以免卻了過後彙報的遺漏和偏頗。然而，這種緊密的督導模式的著眼點仍然是臨床心理學各範疇的核心專業能力，而不是如師徒制般承襲個別督導的行事方式。
11. 這一種現場督導的模式並不是香港獨有，亦殊不過時。英國心理學會在2017年更新的Standards for the accreditation of Doctoral programs in clinical psychology 裏清楚指出，接受督導的學生必須有機會觀察實習導師的工作，而實習導師亦必須觀察學生的工作。美國心理學會2017年版的Standards of Accreditation for Health Service Psychology 亦要求實習督導需有合適的心理學訓練，並且對學生處理的個案負有主要的責任。澳洲的認證機構Australian Psychology Accreditation Council 2016年版的APAC Rules for Accreditation 所載，督導(supervision)是指實習導師與學生在實習時的互動過程，而實習導師對於學生的工作的質素及專業水平負有責任。英國、美國和澳洲對於實習導師的專業水平都有嚴格的規定。DCP所主張的跟這些海外認證機構所主張的完全吻合。
12. 香港的臨床心理學家的工作崗位眾多，要服務的對象亦跨越不同的年齡階段。臨床心理學訓練課程中的臨床實習，必須涵蓋足夠的闊度和深度，裝備學生對香港社會的受助者和精神健康服務制度有一定的認識和實踐。所以本地兩間大學的臨床心理學課程都會要求學生在不少於220天的實習裏，需要在最多5 個服務機構實習，其中3個必須分別專注於「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及心理問題」、「成年人精神及心理問題」和「醫療/復康問題」。

以專業標準為本的認可臨床心理學家註冊計劃

13. 建基於香港的臨床心理學訓練所積聚的經驗及持守的專業標準，DCP亦深入了解在臨床心理學專業有較健全的認證機制的海外國家的情況，DCP也參考香港和國際廣泛採納的醫療

衛生專業註冊標準，從而制定了一套以專業標準為本的認可註冊計劃。雖然這套計劃是由DCP所建議和遞交，但是它所建議的註冊標準並非從照顧自己會員為出發點，DCP完全明白，他日這套計劃得到接納為註冊標準的時候，DCP的會員的學歷和執業資歷將會受同一套標準審視。DCP在制定這些標準的時候，一直謹守三個原則：（一）保障公眾福祉；（二）維護香港的專業培訓標準；及（三）提供公平及具包容性的註冊機會。原則（一）是三個原則之首，而公眾的福祉是由有保證的服務質素所保護的，在這個原則上讓步是一個本末倒置的作法，而維護原則（一）便有賴於堅守另外的兩個原則。三個原則必須同時兼顧，否則「臨床心理學家認可醫療專業註冊計劃」的良好目標會蕩然無存。

14. 原則（一）已經在以上的段落表述過，不在此重覆。有關原則（二），DCP的建議是以香港大學和香港中文大學的臨床心理學課程為基礎，再參考國際廣泛採納的專業標準，包括英國、美國、澳洲和加拿大的專業機構的認證準則。如上所述，這兩間本地大學的臨床心理學課程一直受大學資助委員會資助，除了大學既有的評核制度之外，亦受資助相關的機制所監察。這兩個臨床心理學研究生課程（包括碩士和博士課程），與及課程裏面牽涉的臨床實習機構和單位，經過DCP以其訂定的準則審視，認為都符合專業水平。這兩個課程的學生，在培訓的期間，透過實習，對本地的精神健康服務已經建立了基本的了解，畢業之後，大多數在香港服務，參與了本地精神健康服務的發展。亦即是說，這兩個課程切切實實地掌握了香港的臨床心理學專業的需要。另一方面，我們參考了海外的經驗和準則，以確保香港的水平沒有與其他國家所制定的標準脫節。誠然，基於種種限制，我們的參考不可能囊括每一個有臨床心理學課程的地方。我們以英國、美國、澳洲和加拿大的制度作參考，是因為這些地方在臨床心理學的培訓、認證和監察的經驗豐富，及規模穩妥，足以給我們借鏡。當然，基於當地獨特的歷史和整套制度的建構，我們在參考的時候，把焦點放在它們在培訓、認證和監察上如何保證臨床心理學家的質素，也會留意個別制度中的各個元素如何配合，同時關顧本地的情況，避免以偏概全，盲目跟從。
15. 至於原則（三），是基於我們對現時香港社會的臨床心理服務的了解。由於長時間缺乏規管，從各個海外臨床心理學課程畢業的人士都可以自由地在香港提供臨床心理服務，包括受聘於一些非政府機構。DCP一方面確認訓練水平的重要性，另一方面亦不希望所有未及所訂水平，又正在提供服務的人士因為這個認證計劃而受到影響。為了減低市民受害的風險及鼓勵更多人士提供有質素的服務，整個計劃設計了的過渡性安排，包含了不同的途徑，讓未直接符合註冊標準的申請人能夠參與註冊計劃。這些途徑包括執業為臨床心理學家達致一定年數的資歷，和增補訓練。所謂增補訓練，是針對某些未能符合註冊標準的申請人，臨床能力上需要補充的訓練，當中包括臨床執業督導、臨床執業的必要知識的課程、或臨床實習。這些增補訓練會顧及申請人的工作時間，力求讓有關服務不會因為這些增補訓練而中斷。我們希望，在不降低專業標準的大前提下，亦可盡量包容從不同臨床心理學訓練課程的畢業生。
16. 整體來說，我們建議的臨床心理學家註冊方案是以專業訓練標準為註冊條件。主要標準包括：
 - a. 以本地大學(即香港大學和香港中文大學)頒發的臨床心理學碩士課程及訓練為基本要求。
 - b. 臨床訓練內容及模式必須要有在實習機構任職合資格的臨床心理學家作現場督導(on-site supervision)為準則。訓練內容亦必須涵蓋不同服務使用者的需要。這項要求是本地及先進國家對臨床心理學家及其他醫療專業培訓的基本要求。

17. 對於持非本地資歷的人士，建議用簡易的審核程序來吸引人材加入自願認可名冊，例如持英國、美國、澳洲或加拿大專業機構認可的臨床心理學碩士或博士資格，有符合基本臨床訓練並可以在訓練當地達到執業水平的人士亦可以申請直接加入自願認可名冊。
18. 以兼具守護公眾利益和包容的原則，運用祖父條款或增補訓練收納未能完全達到認可標準，但具備可能未經專業認證的臨床心理學碩士或博士學位及有良好執業紀錄的人士加入自願認可名冊的過渡安排。對於這些海外課程畢業的人士，該課程的內容（包括科目、臨床訓練和研究論文）、是否得到頒授學位的國家認證、及獲得執業許可與否，將一一成為評估的元素。在過渡性安排期間，因應申請人的個別情況，「祖父條款」和增補訓練可以成為通往「認可註冊臨床心理學家」的階梯。當過渡性安排時段完結，「臨床心理學家認可醫療專業註冊計劃」踏入長遠安排的階段時，海外課程畢業的人士亦可以透過註冊考試成為認可註冊臨床心理學家。DCP 建議的計劃詳情可參閱附件一。
19. 有關這個建議，DCP一直重視與眾持分者的溝通，尤其是與臨床心理學家緊密合作的專業伙伴，其中香港精神科醫學院和香港內科醫學院早前曾書面表達他們對香港臨床心理學家專業水準的關注（見附件二及附件三）。在剛剛完成的第二階段諮詢期間，我們收到超過2500個回應，現正進行整理分析。

我們會持守一貫的態度，嚴謹地配合評審的程序，並開放聆聽各持分者的意見，為香港的臨床心理學家專業註冊計劃努力。

我們深切希望以上的表述能讓眾委員對我們的理念和建議有進一步的理解，需要的話，我們樂於會面回答查詢或再加以解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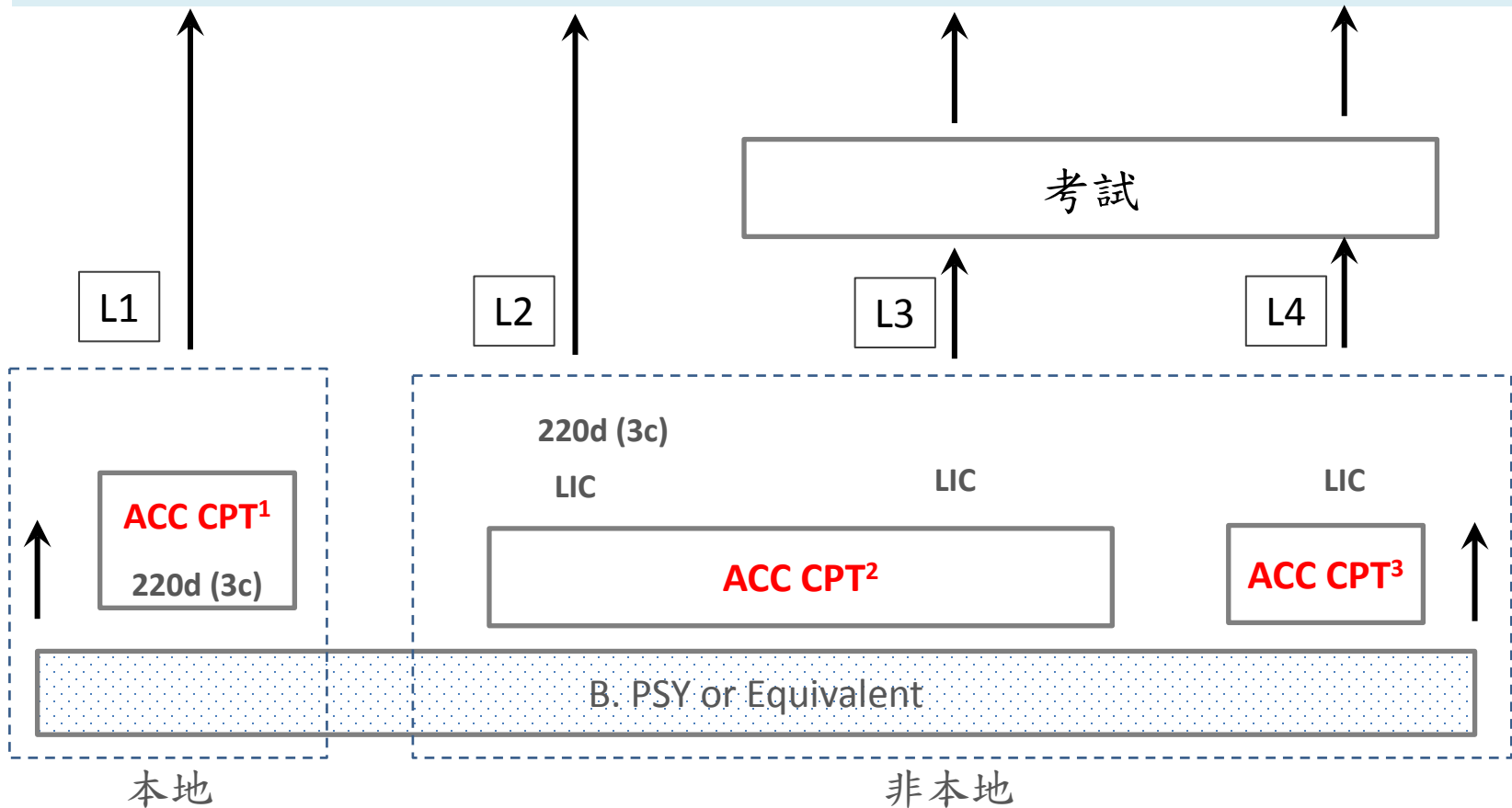


潘麥瑞雯博士
香港心理學會臨床心理學組主席

References:

-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Commission on Accreditation (2016). Standards of Accreditation for Health Service Psychology. Retrieved from <http://www.apa.org/ed/accreditation/about/policies/standards-of-accreditation.pdf>
- Association of Psychology Postdoctoral and Internship Centers (2016). APPIC Membership Criteria: Doctoral Psychology Internship Program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appic.org/Joining-APPIC/Members/Internship-Membership-Criteria>
- Australian Psychology Accreditation Council (2010). Rules for Accreditation and Accreditation Standards for Psychology Courses (version 10). <http://www.psychologyboard.gov.au/Accreditation.aspx>
- Australian Psychological Society (2013). College Course Approval Guidelines for Postgraduate Professional Course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psychology.org.au/Assets/Files/College-Course-Approval-Guidelines-Feb2013.pdf>
- Division of Clinical Psychology, Hong Kong Psychological Society (2016). Guidelines for Accreditation of Clinical Placement Setting for Clinical Psychology Training. Retrieved from http://www.dcp.hkps.org.hk/downloads/Guidelines_for_Accreditation_of_CP_placement.pdf
- Division of Clinical Psychology, Hong Kong Psychological Society (201). Guidelines for Recognition of Clinical Psychology Training Programme. Retrieved from http://www.dcp.hkps.org.hk/downloads/Guidelines_for_Recognition_of_CP_program.pdf.pdf
- The British Psychological Society (2017). Standards for the Accreditation of Doctoral programmes in clinical psychology.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ps.org.uk/sites/bps.org.uk/files/Accreditation/Clinical%20Accreditation%20Handbook%20\(2017\).pdf](https://www.bps.org.uk/sites/bps.org.uk/files/Accreditation/Clinical%20Accreditation%20Handbook%20(2017).pdf)
- The British Psychological Society. (2010) Accreditation through partnership – Additional guidance for clinical psychology training programmes: Guidelines on clinical supervisio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ps.org.uk/sites/bps.org.uk/files/Accreditation/Guidelines%20on%20clinical%20supervision.pdf>

認可註冊臨床心理學家 (RCP)



B. Psy or Equivalent: 主修心理學學士學位或等同

ACC CPT¹: 香港認可的臨床心理學訓練

ACC CPT²: 英國、美國、加拿大或澳洲當地認可的臨床心理學訓練

ACC CPT³: 英國、美國、加拿大或澳洲以外國家認可的臨床心理學訓練課程

220d (3c): 220天臨床實習，當中包括3個核心範圍（即成人精神病學/心理學、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病學/心理學及醫療/復康），並於各範圍最少實習44天

LIC: 頒授臨床心理學學位之大學所屬國家發出的臨床心理學執業許可

• 獲其他非本地訓練資格的申請者，將按情況作個別考慮

長遠安排

途徑 L1 ACC CPT¹: 持香港認可的臨床心理學訓練資歷的申請人能直接成為 RCP

途徑 L2 ACC CPT²: (i)完成英國、美國、加拿大、澳洲當地認可的臨床心理學訓練課程，及 (ii)曾接受足夠的臨床實習並 (iii)持有頒發臨床心理學學位之國家所發出的執業許可，該申請人能直接成為RCP

ACC CPT²: 以下專業團體認可的臨床心理學碩士或博士:

- ^a Health & Care Professions Council (UK)
- ^b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USA)
- ^c Canadi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CA)
- ^d Australian Psychology Accreditation Council (AUS)

途徑 L3 ACC CPT²: (i) ACC CPT²，及 (ii)持有頒發臨床心理學學位國家之執業許可，而欠缺足夠臨床實習的申請人可透過註冊考試成為RCP

途徑 L4 ACC CPT³: (i)完成英國、美國、加拿大、澳洲以外國家認可的臨床心理學訓練課程，及 (ii)持有頒發臨床心理學學位國家之執業許可的申請人，可通過註冊考試成為RCP

註：

- 持非本地資歷的申請人將按情況作個別考慮
- 獲取專業資格後，以沒有執業經驗的申請人須接受臨床督導作為持續進修(最長為期2年)

為未能直接通過長遠安排（L1 或 L2途徑）註冊的申請人而設之過渡性安排

認可註冊臨床心理學家 (RCP) ^T

確認面試

T1

T2

T3

T4

增補訓練：

1) 臨床執業督導 2) 課堂學習 3) 臨床實習

臨床能力評核

PP ≥ 5 至 15年

香港政府/大學/
非政府機構*

ACC CPT^{2,3} / CPT*

220d (3c)

ACC CPT²

ACC CPT³ / CPT*

B. PSY or Equivalent

本地執業資歷證明

非本地

B. Psy or Equivalent: 主修心理學學士學位或等同

ACC CPT^{2,3}: 包括於澳洲或紐西蘭碩士或以上，或於英國、美國或加拿大博士學位的認可臨床心理學課程但(i)缺乏足夠臨床訓練，及(ii)未持有頒發臨床心理學學位國家的執業許可的申請人

CPT*: 包括於澳洲或紐西蘭碩士或以上，或於英國、美國或加拿大博士學位的非認可臨床心理學課程而(i)其課程未完全符合相關的修讀模式、課程內容、臨床實習及論文等條件，及(ii)缺乏足夠臨床訓練，及(iii)未持有頒發臨床心理學學位國家的執業許可的申請人

220d (3c): 220天臨床實習，當中包括3個核心範圍（即成人精神病學/心理學、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病學/心理學及醫療/復康），並於各範圍最少實習44天

非政府機構*: 提供政府津助服務的非政府機構；或其他受廣泛認同的非政府機構（將按情況個別評核）

PP: 執業資歷證明（臨床及行政經驗）；於是次註冊申請開放時，已達最少5至15年的執業經驗

臨床能力評核: 評核申請人所需的增補訓練

臨床執業督導: 上限2年

課堂學習: 增補課程為兼讀制深造文憑課程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每實習單位44天）

認可註冊臨床心理學家 (RCP) ^T: 以下有關事宜會按個別個案情況作考慮 - 1) 需透過增補課程獲得評估工具的使用資格，及 2) 監管其臨床能力，臨床執業督導，及良好執業記錄，為期最多兩年

過渡性安排

途徑 **T1 ACC CPT^{2,3} / CPT*** (須作確認面試)： 祖父條款適用於具備認可機構最少5至15年執業的資歷證明，及符合以下條件的申請人：

1. **ACC CPT^{2,3}**: 包括於澳洲或紐西蘭碩士或以上，或於英國、美國或加拿大博士學位的認可臨床心理學課程但(i)缺乏足夠臨床訓練，及(ii)未持有頒發臨床心理學學位國家的執業許可的申請人
2. **CPT***: 包括於澳洲或紐西蘭碩士或以上，或於英國、美國或加拿大博士學位的非認可臨床心理學課程而(i)其課程未完全符合相關的修讀模式、課程內容、臨床實習及論文等條件，及(ii)缺乏足夠臨床訓練，及(iii)未持有頒發臨床心理學學位國家的執業許可的申請人

途徑 **T2 ACC CPT²** (須作確認面試)： 持(i) **ACC CPT²** 及 (ii) 完成足夠臨床訓練，而未持有頒發臨床心理學學位國家的執業許可的申請人，可透過「祖父條款」註冊

途徑 **T3 ACC CPT²**： 對象為 **ACC CPT²** 而(i)缺乏足夠臨床訓練，及(ii)未持有頒發臨床心理學學位國家的執業許可的申請人。申請人所需的增補訓練會根據臨床能力評核結果而定。

途徑 **T4 ACC CPT³ & CPT***： 對象為 **ACC CPT³ & CPT***的申請人。申請人所需的增補訓練會根據臨床能力評核結果而定。

透過過渡性安排成為**RCPT^T**的申請人會按個別情況及需要決定以下所須： 1)透過增補課程獲得評估工具的使用資格； 2)接受為期最多兩年的臨床能力監管、臨床執業督導，及確保良好執業記錄